

证券代码：832310

证券简称：威奥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## 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15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，会议由李彦林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#### 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鉴于冷春燕女士已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#### 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彭艳萍，女，1965 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专业本科学历，高级会计师。历任克拉玛依炼油厂资金科副科长、中国石油新疆油田分公司结算中心金龙镇结算处主任、中国石油克拉玛依石化分公司财务处资金科科长、中国石油克拉玛

依石化分公司检维修中心总会计师、新疆同益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营运总监等职，现任新疆同益投资有限公司董事、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

## 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公司董事会聘任彭艳萍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新疆威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27日